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2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9,886,02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铂科新材	股票代码	3008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阮佳林	李正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B栋1301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B栋1301	
传真	0755-29574277	0755-29574277	
电话	0755-26654881	0755-26654881	
电子信箱	poco@pocomagnetic.com	poco@pocomagnet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金属软磁粉和金属软磁粉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电能变换各环节的电力电子设备或系统实现高效稳定、节能环保运行提供高性能软磁材料以及电感元件整体解决方案。凭借着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不断推出匹配市场需求的新材料产品，引领全球金属软磁粉芯行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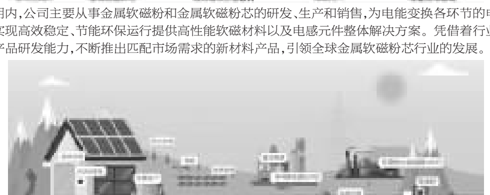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与人们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广泛应用于光伏发电、变频空调、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数据中心（UPS、服务器、服务器电源、通讯电源）、储能、消费电子、电能质量整治（有源电力滤波器APF）、轨道交通等领域，属于"碳中和"产业链中的重要一环。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磁性材料行业取得了长足进步。目前我国已经建成了门类齐全的磁性材料产业，各类磁性材料的产量均居世界第一位，已经确立了世界磁性材料生产大国和磁性材料产业中心的地位。

在"双碳"、"新基建"和"人工智能"积极推进的背景下，我国的光伏、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储能、数据中心、服务器、5G基站建设等领域都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清洁、环保、低碳、高效的新形态的能源应用带来了电能变换上的高效率、高功率密度以及高频化能力的应用新需求，这些应用需求使得市场对金属软磁材料的需求持续快速增长。

根据BCC Research研究报告，全球软磁材料市场将从2019年的514亿美元增长到2024年的794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9.1%。从金属磁粉芯角度观察，2020-2025年全球金属软磁粉芯总需求量有望从8.9万吨增长至20.1万吨，全球市场规模则将从30.7亿元增至75.2亿元，复合年增长率高达15.5%，依然有较大增长空间。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金属软磁粉芯生产商和服务提供商，通过多年持续的材料技术积累和应用解决方案创新，不断创造和引领新型应用市场，持续扩大产品市场空间，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取得了包括ABB、比亚迪、格力、固德威、华为、锦浪科技、美的、麦格米特、TDK、台达、威迈斯、阳光电源、伊顿、中兴通讯（按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等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并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公司通过与用户的技术合作来指导公司的研发与生产，共同推进电源、电感元件以及电感磁性材料的技术方案和产品创新，因此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具备了较强的引领者能力，在市场开拓、产品性能、产品附加值等方面处于主动地位。

2022年4月，公司专利"一种大功率圆环形电抗器及其制造方法"荣获中国专利局颁发的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优秀奖；2022年11月，公司成功入选国家工信部第七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2022年12月，公司NPA、NPX系列磁粉芯分别被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协会认定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上述诸多荣誉都是对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突出市场地位的高度认可。

（四）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始终秉承"让电更纯·静"的创业初心，坚持以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为核心驱动，以成为金属软磁材料及应用专家为发展目标。在上述使命及愿景的指引下，公司以每五年为一个周期，滚动制定公司的"五年发展规划"。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6亿元，同比增长46.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93亿元，同比增长60.52%，以强劲的业绩表现提前一年完成了公司"第三个五年发展规划"（以下简称"三五规划"）全部目标，并自2023年开始进入"第四个五年发展规划"（以下简称"四五规划"）。

在前三个五年规划的坚持和努力下，公司逐步构建起了金属磁粉芯、金属粉末及磁元件三条增长曲线，为公司持续稳定的业绩增长提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上述三条增长曲线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具体为如下几个方面：

（1）金属磁粉芯业务 — 强基固本，强化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光伏发电、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储能等应用领域持续保持高速成长，为满足上述领域的要求，公司在金属磁粉芯的研发上持续加大投入，除了对已有系列产品的升级，还成功推出了面对碳化硅时代，具有更低损耗更高效率的NPV系列磁粉芯，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金属磁粉芯行业的技术和市场领先地位。

①光伏发电领域

公司金属磁粉芯产品在光伏发电领域主要应用在光伏逆变器的升压电感和逆变电感中。报告期内，凭借公司多年在光伏领域的技术积累和市场深耕，并伴随2022年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在光伏领域的销售收入持续保持大幅度的增长，同比去年增长73%，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全球光伏逆变器软磁材料市场中的领先地位。

②新能源汽车（纯电、混动及氢燃料）及充电桩领域

公司的金属磁粉芯产品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应用在车载OBC、DC/DC及HDC等电源模块中，以及作为新能源汽车配套设备的充电桩中。报告期内，公司将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领域作为战略市场进行管控，销售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销售收入同比去年增长约99%，取得了比亚迪DM-i等众多品牌及车型的认可和应用。

③储能领域

公司的金属磁粉芯产品在储能领域主要应用在储能模块(充放电及逆变模块)电源中。由于储能逆变器主要产品与光伏逆变器同源，大部分光伏逆变器厂家已布局光储一体化路线，参与储能逆变器市场的竞争。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光伏领域已积累的大量优质客户在储能逆变器市场得到了快速发展。

（2）芯片电感 — 技术迭代，加速量产

随着近年来AI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爆发式发展，算力将成为AI的核心基础底座，对高可靠、高性能、高安全算力需求更加突出，全球正掀起一场算力的"军备竞赛"，而数据中心、AI芯片、服务器等环节作为算力基础设施将被高度重视，相应的也对基础设施中的芯片电感等电子元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芯片电感起到为芯片前端供电的作用，可广泛应用于服务器、通讯电源、GPU、FPGA、电源模组、笔记本电脑、矿机等领域。前期主流的芯片电感主要采用铁氧体材质，但铁氧体饱和特性较差，随着目前电源模块的小型化和应用电流的增加，铁氧体电感体积和饱和特性已经很难满足当前的发展需求，而金属软磁材料电感具有更高效率、小体积、能够响应大电流变化的优势。因此，公司基于多年来在金属软磁粉末制备和成型工艺上的深厚积累，区别于传统一体成型工艺，采用独创的高压成型结合铜铁共烧工艺，研发出具有行业领先性能的芯片电感，更加符合未来大算力的应用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推出了多个芯片电感系列产品，包括集成度极高的单线、多层线芯片电感，并取得了多家国际知名芯片厂商的验证和认可。同时，随着产品的升级迭代和市场认可度提升，公司也在持续夯实生产工艺，全力加速自动化生产线的建设，为可能迎来的市场井喷式增长做好生产准备。

（3）金属软磁粉末 — 性能突破，业绩稳增

公司生产的金属软磁粉末，可用于制造各类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及服务器中的贴片电感。

近年来，随着电子产品向高频化、小型化、触屏化发展，对电感元器件体积要求越来越小，性能要求不断提升，一体电感迎来了巨大的市场机遇。伴随这两年芯片的短缺，市场更多的是希望采用更高性能的电感元件来提升电源效率，这就对金属软磁粉末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解决一体电感行业可靠性的痛点，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高饱和球形铁硅铬软磁粉末，其具有高饱和、低损耗及高耐压等优异性能，是车载电感器件的极佳选择，目前已得到台系电感厂商的认可。同时，公司还投入了大量研发资源，成功开发了高效率的非晶和纳米晶软磁粉末，目前已经由实验转向了批量生产，且已通过多家客户的验证与评估，其超低损耗和高饱和特性接近日本同类产品，未来有望打破国外垄断，实现进口替代。

基于公司近两年在粉末领域的重点布局，销售收入逐年攀升，报告期内，金属软磁粉末销售同比去年增长约50%，在公司的业务中，潜力巨大，重要性日益凸显。

（4）产能建设 — 惠东基地技改升级，河源基地加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饱满，并基于未来战略布局及市场需求可持续增长的预判，公司持续加大投资力度，一方面在现有的惠东生产基地引入更多先进生产设备并进行技术改造，稳步扩充产能，提高产品品质及供应能力。另一方面，统筹资源，全力加速河源生产基地的建设，为投入生产做准备。

（5）组织变革 — 激发组织活力，提升组织能力

面对行业的机遇与挑战，公司该如何继续保持勇于创新的传统以及保持组织的活力，公司从上至下对此始终保持有强烈的危机感。经过多年的经营总结，管理层将公司的组织形象概括为：研发、营销和制造三个"发动机"，再加一个管理平台支撑三个"发动机"运转的结构功能一体化模型。为了加速该模型的构建，公司将2022年作为组织变革的元年，明确了"统一管理，分散经营，抓大不放小"的管理战略，全面开启了驱动组织管理升级的工作。经过一年的努力，在公司层面，已经完成了平台与基地矩阵网络架构的构建。在部门层面，按照结构功能一体化模型重新梳理了主要业务部门的组织架构，以及建立了经营类的管理报表及经营分析机制，为报告期的经营目标顺利达成提供了重要管理支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2,248,586,872.34	1,214,792,229.71	85.10%	1,075,593,39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9,094,232.30	990,748,693.13	64.43%	862,911,470.03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065,677,399.27	725,889,060.83	46.81%	496,826,09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062,125.65	120,269,901.67	60.52%	106,526,50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632,098.88	114,815,625.62	60.81%	98,509,38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7,544.29	-34,468,780.38	85.01%	34,967,10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5	1.16	59.48%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5	1.16	59.48%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8%	13.16%	4.12%	12.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2,509,702.63	269,511,423.33	271,588,620.76	322,067,65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96,656.36	46,478,809.80	52,686,297.98	61,600,36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308,310.47	46,185,018.09	50,662,981.40	55,475,7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8,268.00	-43,501,746.13	9,952,092.77	57,050,377.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深圳市摩码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1%	28,899,873.00	0.00		
郭雄志	境内自然人	12.67%	13,924,494.00	10,443,370.00	质押	250,000.00
罗志敏	境内自然人	6.82%	7,487,692.00	5,615,769.00	质押	450,000.00
阮佳林	境内自然人	6.82%	7,487,692.00	5,615,769.00	质押	1,669,922.00
杜江华	境内自然人	2.39%	2,627,242.00	1,970,431.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2.18%	2,390,662.00	0.00		
陈崇贤	境内自然人	1.97%	2,166,035.00	0.0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2,106,370.00	0.00		
深圳市铂科天成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566,588.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142,7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杜江华持有控股股东摩码投资54.00%的股权；阮佳林为铂科天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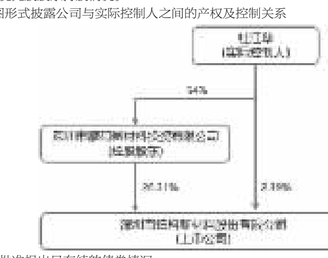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6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14:00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西路3185号南山智谷产业园B座13F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提案中，提案9、1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提案5、6、7、9、10、11、12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3年5月12日- 2023年5月12日 9:00- 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沙河西路3185号南山智谷产业园B座13F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正平

联系电话：0755-26654881

传　　真：0755-29574277

电子邮箱：poco@pocomagnetic.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3157号南山智谷产业园B座13F董事会办公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811"

2.投票简称为"铂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77　　证券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3-013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天海龙	股票代码	0006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大广	王志军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北海路2998号潍坊总部基地一期工程东区60号楼3单元101室	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北海路2998号潍坊总部基地一期工程东区60号楼3单元101室	
传真	0536-7374678	0536-7374678	
电话	0536-7530007	0536-7530007	
电子信箱	cu38324@163.com	716071958@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控股子公司博莱特是国内最早研制开发高模低缩浸胶涤纶帘子布和帆布的企业，规模、品种、设备工艺居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注册资本5.22亿元，员工900余人，占地面积28余万平方米。

公司主导产品为高性能高模低缩浸胶涤纶帘子布、帆布，已形成三大系列100多个品种。年产高模低缩工业丝35000吨，高性能涤纶帘子布35000吨，高性能帆布10000吨；主要生产设备高模低缩工业长丝生产线、双浴法浸胶生产线系从德国、美国、日本等引进。研制生产的普通和HMLS浸胶聚酯帘子布、锦纶帘子布，输送带用涤锦帆布（EP）、输送带用锦纶帆布（NN）、输送带用涤纶帆布（EE/PP），特种帆布系列有芳纶帆布、横向刚性布、油罐用聚酯方平帆布、直径直纬帆布、输送带用、防撕裂帆布等产品，广泛适用于橡胶轮胎、三角带、输送带、胶管、防弹服、军用软体油罐、渔网和橡胶水坝等产品的制作，畅销全国十多个省市，出口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拥有完善的科研开发体系，技术中心是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纤维骨架材料研发中心、山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纤维骨架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其中与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共同创建的"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纤维骨架材料研发中心"，是国内纤维骨架材料行业唯一的一家专业科研机构。研制开发的高性能高模低缩浸胶涤纶帘子布、EP帆布被评为"国家级新产品"；芳纶帆布填补国内空白。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167,567,031.88	1,064,551,751.77	9.68%	867,228,05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813,442.66	365,256,802.87	13.57%	287,461,783.27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990,957,786.10	1,067,515,305.58	-7.17%	680,252,66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56,639.79	77,795,019.60	-36.30%	6,540,15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69,660.13	78,761,315.64	-38.08%	4,793,65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97,138.40	81,396,872.48	20.03%	48,644,589.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00	-33.33%	0.0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00	-33.33%	0.0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1%	23.84%	-11.13%	2.3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8,264,191.08	263,551,258.59	240,628,665.80	248,513,67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27,595.51	14,773,922.03	12,138,695.51	7,116,42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93,992.16	14,702,788.55	12,127,612.05	6,445,26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402.30	11,729,241.05	44,297,814.88	40,249,680.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0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0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温州康南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5%	200,000,000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9%	88,050,247			
张佑生	境内自然人	0.83%	7,206,700			
孙学	境内自然人	0.66%	5,729,800			
陈建龙	境内自然人	0.51%	4,394,800			
苏立栋	境内自然人	0.42%	3,600,000			
刘静	境内自然人	0.34%	2,966,95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2,865,583			
北京远流天地文化发展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2,800,000			
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沪通焱尘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2,7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张佑生通过融资融券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79%；孙学通过融资融券持有公司股份4,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02%；陈建龙通过融资融券持有公司股份4,39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87%；苏立栋通过融资融券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67%；宁波沪通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沪通焱尘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融资融券持有公司股份2,7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6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3-005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发送给公司各位董事。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长彬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津贴）金额的议案》；

2022年，"三会"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生产经营的各项需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2022年，公司以安全生产为前提，坚持以销售为龙头，以提升产品品质和降本增效为着力点，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团结带领广大干部职工，攻坚克难，奋力拼搏，各项经济指标运行良好。

2022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及时完成对定期报告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提名委员会对拟选人员的任职资格及专业背景在相关会议前进行了认真审核。

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参加了山东上市协会2022年举办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通过学习积极了解宏观经济形势分析、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与再融资、上市公司行政处罚案例讲解、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等相关内容。切实增强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提升董监高职业素养，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为勉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共克时艰，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经公司考核，拟确定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津贴）税前总额为241.16万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4、《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参加监管部门培训，不断提高合规意识和履职水平；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方面应有的作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5、《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莱特"）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纺机"）采购3台节能型三股直捻机，单价192万元，金额576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6的规定，此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6、《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主要风险均得到了有效控制；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7、《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2年，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8、《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内控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及内控情况。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拟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请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9、《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49,556,639.79元，累计实现未分配利润为 -1,359,441,024.53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59,441,024.53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由于无可供分配利润，董事会拟定2022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转增股本，请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10、《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维护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满足企业基本建设、技术开发等的资金需求，加强财务风险的控制，2023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银行授信累计最高 额度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使用前述银行授信额度可用于办理银行授信项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承兑汇票、发行商业本票、汇票贴现、信用证、保函及其他形式的贸易融资等银行业务。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银行授信累计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该累计最高额度内发生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产抵质押贷款、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贷款，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在累计最高额度 30,000万元人民币基础上增加新的银行授信额度，需另行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11、《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复核，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与财务报表保持了一致。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12、《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变更前	变更后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证范围内普通货运（有效期限 内许可证为准）；化纤用浆粕、粘胶纤维、空心砖、纱、布、面料的生产（不含印染）、销售；备案进出口业务；浆粕的来料加工；纺织技术的开发、研究、服务、咨询、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证范围内普通货运（有效期限 内许可证为准）；化纤用浆粕、粘胶纤维、空心砖、纱、布、面料的生产（不含印染）、销售；备案进出口业务；浆粕的来料加工；纺织技术的开发、研究、服务、咨询、转让；钢材、铸铁、建筑材料、木浆、焦炭、矿产品、煤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13、《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风险，促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4、《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3-011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9: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期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总部基地60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津贴）金额的议案》	√
4.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
7.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0.00	《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在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4月26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0为特别表决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属于普通表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第3、6、7、9、11项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根据相关规定，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不包含5%）股份的股东且非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全文详见2023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8:00—11:00，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5月17日下午17:00前送达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23年5月17日下午17:0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总部基地60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6-7530007

邮政编码：261100

联系人：王志军

4. 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签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 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总部基地60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1100

联系电话：0536-7530007

联 系 人：王志军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附件二：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7"，投票简称为："海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投票的指示具体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津贴）金额的议案》	√			
4.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			
7.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0.00	《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3-006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各位监事。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江桂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了6次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均得到了执行，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2022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莱特"）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纺机"）采购3台节能型三股直捻机，单价192万元，金额576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6的规定，此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主要风险均得到了有效控制；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内控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及内控情况。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拟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49,556,639.79元，累计实现未分配利润为 -1,359,441,024.53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59,441,024.53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由于无可供分配利润，拟定2022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转增股本，请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复核，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与财务报表保持了一致。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变更前	变更后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证范围内普通货运（有效期限 内许可证为准）；化纤用浆粕、粘胶纤维、空心砖、纱、布、面料的生产（不含印染）、销售；备案进出口业务；浆粕的来料加工；纺织技术的开发、研究、服务、咨询、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证范围内普通货运（有效期限 内许可证为准）；化纤用浆粕、粘胶纤维、空心砖、纱、布、面料的生产（不含印染）、销售；备案进出口业务；浆粕的来料加工；纺织技术的开发、研究、服务、咨询、转让；钢材、铸铁、建筑材料、木浆、焦炭、矿产品、煤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风险，促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